

2022年度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概况

一、 部门职责

- （一）依法监督土地、矿产资源管理和测绘工作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和办法的执行，制定有关实施细则，并监督实施。
- （二）组织编制和实施全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其他专项规划。
- （三）监督检查县区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行政执法和土地、矿产资源规划执行情况；查处重大违法案件。
- （四）贯彻执行耕地特殊保护和鼓励耕地开发政策；确保耕地面积只增加，不减少。
- （五）主管全市土地征用、划拨工作；承担报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审批的各类用地的审查、报批工作。
- （六）负责全市土地市场和土地资产管理；审核评估机构从事土地评估的资格，确认土地使用权价格；负责土地收益的征收管理工作。
- （七）依法管理矿产资源探矿权、采矿权的审批登记发证和转让审查；按规定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矿产资源补偿费和采矿权使用费的收取及使用。
- （八）组织监测、防治地质灾害和保护地质遗迹，保护地质环境。
- （九）负责全市基础测绘规划、计划的编制并组织实施；组织并管理地籍测绘、行政区域界线测绘和其他重大项目测绘；组织指导全市基础地理信息系统建设和基础地理信息社会化服务。
- （十）安排并监督检查国家、省财政拨给的地勘、测绘、土地等事业经费和其他专项资金的使用；组织开展对外合作与交流。

二、 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单位内设机构 15 个，包括：办公室（行政审批股）、人事教育股、财务审计股、法规信访股、自然资源调查和确权股、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股、国土空间规划股、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股、耕地保护监督股、地质矿产资源管理股、工程管理股、村镇股、市政股、地理信息和测绘管理股。

（二）决算单位构成。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单位 2022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醴陵市自然资源局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725.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90,555.08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026.3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1.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0.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18,010.1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6.3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2,690.83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8.2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86.1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1,307.2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1,454.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16.0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68.70
	30			61	
总计	31	131,923.26	总计	62	131,923.26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1,307.26	129,280.92					2,026.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87	211.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1.87	211.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03	211.0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4	0.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98	70.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98	70.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98	70.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8,010.17	118,010.1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37	16.3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37	16.3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438.72	27,438.7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438.72	27,438.7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0,555.08	90,555.08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14.14	1,014.14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700.00	70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86,699.73	86,699.73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41.21	2,141.21					
213	农林水支出	26.35	26.35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3	水利	26.35	26.35					
2130316	农村水利	26.35	26.3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543.53	10,517.19					2,026.3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2,543.53	10,517.19					2,026.34
2200101	行政运行	3,481.99	3,481.99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69.82	69.82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09.12	109.12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8,882.60	6,856.26					2,026.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27	158.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27	158.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27	158.2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6.10	286.1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86.10	286.1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86.10	286.10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1,454.56	3,956.45	127,498.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87	211.03	0.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1.87	211.03	0.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03	211.0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4		0.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98	70.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98	70.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98	70.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8,010.17		118,010.1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37		16.3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37		16.3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438.72		27,438.7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438.72		27,438.7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0,555.08		90,555.08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14.14		1,014.14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700.00		70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86,699.73		86,699.73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41.21		2,141.21			
213	农林水支出	26.35		26.35			
21303	水利	26.35		26.35			
2130316	农村水利	26.35		26.3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690.83	3,516.17	9,174.66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2,690.83	3,516.17	9,174.66			
2200101	行政运行	3,486.27	3,486.27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69.82		69.82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09.12		109.12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9,025.62	29.90	8,995.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27	158.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27	158.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27	158.2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6.10		286.1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86.10		286.1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86.10		286.10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725.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0,555.0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1.87	211.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0.98	70.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18,010.17	27,455.09	90,555.0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6.35	26.3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0,521.47	10,521.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8.27	158.2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86.10	286.1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9,280.9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9,285.21	38,730.13	90,555.0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2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9,285.21	总计	64	129,285.21	38,730.13	90,555.0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8,730.13	3,956.45	34,773.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87	211.03	0.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1.87	211.03	0.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03	211.0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4		0.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98	70.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98	70.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98	70.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455.09		27,455.0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37		16.3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37		16.3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438.72		27,438.7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438.72		27,438.72	
213	农林水支出	26.35		26.35	
21303	水利	26.35		26.35	
2130316	农村水利	26.35		26.3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521.47	3,516.17	7,005.3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521.47	3,516.17	7,005.3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00101	行政运行	3,486.27	3,486.27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69.82		69.82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09.12		109.12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856.26	29.90	6,826.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27	158.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27	158.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27	158.2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6.10		286.1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86.10		286.1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86.10		286.1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00.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7.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46.43	30201	办公费	69.2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41.63	30202	印刷费	24.7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71.06	30203	咨询费	16.68	310	资本性支出	7.55
30106	伙食补助费	209.41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5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2.59	30206	电费	3.1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23	30207	邮电费	5.8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4.4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55.5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2.4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6.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2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2.72	30214	租赁费	9.1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	30215	会议费	1.8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9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5	生活补助	0.9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5.4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1.8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3.8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10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1.37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1.98			
人员经费合计		3,301.45	公用经费合计					
655.00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90,555.08	90,555.08		90,555.0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0,555.08	90,555.08		90,555.0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0,555.08	90,555.08		90,555.08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14.14	1,014.14		1,014.14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700.00	700.00		70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86,699.73	86,699.73		86,699.73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41.21	2,141.21		2,141.2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00					9.00	3.54					3.5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131923.2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6302.58万元，增长37.96%，主要是因为2022年度国有土地收回储备量比2021年度国有土地收回储备量有较大增幅，土地收回成本随之增多。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131307.2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9280.92万元，占98.46%；其他收入2026.34万元，占1.54%。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131454.5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956.45万元，占3.01%；项目支出127498.11万元，占96.9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29285.2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7327.88万元，增长40.59%，主要是因为2022年国有土地收回储备量比往年增幅较大，土地收回成本随之增多。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730.1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9.46%，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6301.12万元，减少29.62%，主要是因为本年度公用经费大大缩减，压缩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730.1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11.87万元，占0.55%；卫生健康（类）支出70.98万元，占0.18%；城乡社区（类）支出27455.09万元，占70.89%；农林

水（类）支出26.35万元，占0.0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类）支出10521.47万元，占27.17%；住房保障（类）支出158.27万元，占0.4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286.10万元，占0.74%。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8429.3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8730.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59.47%，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93.4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11.0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新招聘事业编人员，单位人员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8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未编制此项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69.8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0.9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新招聘事业编人员，单位人员增加。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3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未编制此项支出。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7438.7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未编制此项支出。

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6.35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未编制此项支出。

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3376.1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486.27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人员增加，相关业务增多，行政运行成本增加。

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69.82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未编制此项支出。

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09.12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未编制此项支出。

1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4644.8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6856.26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项目资金增多。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145.08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58.27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新招聘事业编人员，单位人员增加。

1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86.1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未编制此项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956.4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301.4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3.44%，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等；公用经费65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6.56%，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0555.08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90555.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90555.08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14.1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未编制此项支出。

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00.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未编制此项支出。

3、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6699.7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未编制此项支出。

4、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141.2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未编制此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9.00万元，支出决算为3.54万元，完成预算的39.33%，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无此项安排。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9.00万元，支出决算为3.54万元，完成预算的39.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与上年相比减少3.55万元，减少50.0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万元，减少100.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车属本单位下级机构醴陵市规划设计院（不在自然资源局核算），其为独立核算，且运行费等相关支出也由其负责。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54万元，占10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54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38个、来宾

325人次，主要是市局来醴国土空间规划工作调研、市局来醴对接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调研工作、市局来醴地质灾害防治部分重点工作专项调研、上级部门来本部门对闲置土地、卫片执法和农村乱占耕地调研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未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55.0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63.11万元，降低50.3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用经费大大缩减，压缩支出，委托业务费减少。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1.86万元，用于召开省自然资源厅督察办来醴督导座谈会议，人数79人，内容为卫片执法督导座谈、2021年“月清三地两矿”工作推进会，人数51人，内容为2021年“月清三地两矿”工作汇报、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调研工作会议，人数30人，内容为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调研工作会议、株醴新城规划建设专家座谈会议，人数77人，内容为株醴新城规划建设；开支培训费2.95万元，用于开展全省自然资源系统基层管理干部和技术骨干综合研修班培训，人数3人，内容为学习自然资源管理各项工作、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培训，人数223人，内容为学习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自然资源执法素质提升培训，人数8人，内容为自然资源执法相关业务培训、节约集约用地业务专题培训，人数2人，内容为节约集约用地工作形势及新政策新业务操作培训、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培训，人数17人，内容为政治理论和自然资源相关业务培训、不动产测绘及数据整合汇交技术培训，人数4人，内容为不动产测绘及数据整合汇交等培训。2022年本部门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31.2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531.2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31.2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75.2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37.57%。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8730.1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90555.08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此次绩效评价共设两项一级指标：分别为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设六项二级指标：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及可持续影响指标。评价小组通过检查、分析、访谈等方法对2022年整体支出实施了绩效自评，经评价，醴陵市自然资源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91.9分，评价等级为“优”。此次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1）预算调整偏离度过大，整体支出绩效运行监控体系欠完善；（2）在部门整体支出的资金安排和使用上仍有不可预见性，在科学设置预算绩效指标上还需进一步完善；（3）项目资金的预算管理、绩效目标管理有待提高。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政府采购：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

单位)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统一领导和管理市林业局。

1、主要职能

（1）履行全民所有各类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拟订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政府规章草案及相关规定并组织实施。

（2）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建立健全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评价，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3）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工作。依法依规制定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和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负责市人民政府确定的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及镇（街）调处全市重大自然资源权属和不动产权属争议。

（4）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建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制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方案，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5）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

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管理措施。

（6）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城市发展战略研究。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拟订城乡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储备管理。负责规划设计单位的行业管理。

（7）负责详细规划、城市设计、村庄规划编制与监督管理；会同市级有关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镇、名村的申报保护规划的编制与实施、监督检查等具体工作。组织开展乡村振兴规划研讨工作。负责工程项目规划选址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负责建设项目审批到竣工验收规划执行的监督管理；负责城市工程管线规划与管理。

（8）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生态系统修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配套措施。

（9）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并实施耕地保护措施，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10）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业权管理，监督指导矿业权有形市场建设。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报批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和保护。

（11）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市地质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地质勘查规划。

组织实施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管理本级地质勘查项目。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地质勘查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12）负责地质灾害防治相关工作。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并实施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组织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地质灾害群测群防、专业监测、预报预警、危险性评估等工作，组织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等工作。

（13）负责测绘与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测绘与地理信息成果工作、地图工作和测量标志保护。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

（14）推动自然资源和规划行业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和规划行业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和计划。组织拟订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本级科技工程及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和规划行业领域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和规划行业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15）对全市镇（街）落实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依法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领域违法案件，指导镇（街道）开展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16）完成市委和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7）职能转变。市自然资源局要落实党中央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强化顶层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2、内设机构：

（1）办公室（行政审批股）。负责机关日常工作；承担安全保密、新闻宣传工作，负责起草重要文件文稿；承担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拟订本机关行政审批的各项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代表本单位受理全部行政许可和行政审批事项，按照授权或委托权限，在规定时限内提出初审建议并上报；负责行政审批业务咨询以及各类资料的归档工作。

（2）人事教育股。承担机关及所属单位组织人事、机构编制、队伍建设、离退休干部管理工作；组织开展教育培训、干部职工考核评比工作；组织局年度考核工作。

（3）财务审计股。承担自然资源有偿使用收入和自然资源规费的征收管理工作；承担中央、省、市及本级财政拨给的有关经费和自然资源管理规费的财务管理工作；拟订收益分配方案；承担局机关财务管理工作；承担监督管理所属单位的财务、国有资产和基本建设的工作；参与对局所属单位负责人任期内履行经济责任制情况或离任审计的工作；承担自然资源各项行政事业性收费的财务监管工作；承担局系统住房公积金的工作。

（4）法规信访股。承担组织或参与拟订有关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规划管理、测绘管理的规范性文件的工作；承担局规范性文件的合理性审查和备案工作；承担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政策法规的综合协调、咨询、解释工作；承担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的普法宣传教育工作；承担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听证、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的有关工作；承担信访案件的复查、复核工作；承担不动产登记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有关工作；承担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等综合性调查研究工作。

（5）自然资源调查和确权股。定期组织实施全市自然资源基础调查、变更调查、动态监测和分析评价；开展水、森林、湿地资源和地理国情等专项调查监测评价工作；承担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汇交、管理、维护、发布、共享和利用监督；拟订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等制度；监督指导全市自然资源、不动产确权和权属争议调处工作；组织实施全

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调处重大自然资源权属纠纷，会同有关部门调处其他不动产权属纠纷；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工作；承办土地确权及土地权利证书注销和遗失登报公告的工作；承担不动产登记代理中介组织及其从业人员行为的监管；承担涉及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管理相关职能部门的衔接协调。

（6）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股。组织实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政策和统计制度，承担自然资源资产评估和资产核算工作；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方案措施；承担与出让方式供地相关的土地供应、土地资产经营、土地招商推介、土地权利收回、土地变性、土地交易管理、土地利用评价、供后监管等措施的制定并组织实施；承担国有建设用地年度供应计划编制与实施；承担全市土地市场建设和土地资产经营管理、监督工作；承担土地价格管理、城市地价动态监测、基准地价的制定与运用工作；承担审核土地开发利用相关标准实施情况，全市土地集约节约利用评价、考（核）评工作，耕地质量年度评价工作，指导监督节约集约用地；承担改变土地出让合同约定的土地利用条件项目审核，补缴土地出让金方案的拟订、送审工作；承担年度供地率管理工作，归口管理出让土地的数据统计、汇总工作；会同执法大队牵头做好出让土地批后监管工作；协同有关部门开展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有偿使用工作；负责市土地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7）国土空间规划股。组织编制全市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并监督实施；编制全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其他国土资源专项规划；拟订全市和重点地区国土综合开发整治规划和措施；制定全市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承担报省政府、株洲市政府审批的国土空间规划审核、报批工作；指导和审核涉及国土空间开发利用的重大专项规划；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时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负责市城乡规划委员会和局技术评审小组的日常工作；负责重大项目及调规、调容等技术论证工作；负责城乡规划设计资质审查和管理工作。

（8）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拟订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措施和技术标准；拟订土地

年度利用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拟订耕地、林地、湿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方案；承担建设项目用地选址预审等工作；拟订开展城乡规划管理等用途管制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建设项目规划选址、核发选址意见书；拟订出让前规划要求及主要技术指标；负责拟订土地出让前的规划条件及调整工作；核发用地规划许可证；承担各类建设项目建设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的审核、报批工作；承担临时用地的审核和报批工作；承担发布各类建设用地信息的工作；承担检查各类建设项目建设用地利用实施情况的工作；负责项目竣工验收时国土规划核实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9）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股。参与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政策研究工作，拟订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承担全市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统筹山水林田湖生态系统修复治理等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相关工作；指导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作。

（10）耕地保护监督股。承担全市耕地保护目标管理工作，拟订耕地保护措施；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负责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占用和补划的监督管理；承担全市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工作；承担全市补充耕地项目指标报备、占补项目挂钩管理工作；承担全市建设占用耕地的审查及补充耕地方案的编制、审核工作；承担全市本级耕地开垦费的征收工作；负责耕地保护政策与林地、湿地等土地资源保护政策的衔接。

（11）地质矿产资源管理股。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市地质工作，编制全市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本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承担地质灾害的预防和治理工作，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参与编制矿产资源规划；负责本级矿业权的出让；承担全市范围内采矿权的授予、登记、变更、注销管理；监督指导采矿许可证信息公示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承担管理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登记和统计工作；协助做好压覆矿产资源管理工作；开展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开采总量控制及相关管理工作；承担组织实施矿产资源储量动态监督管理的工作；承担全市境内矿

产资源勘查、开发的组织协调和监督工作；监督地质资料汇交、保管和利用。

（12）工程管理股。负责城市行政管辖范围内已核发用地规划许可证的建设项目及不改变原土地使用性质的院内房屋改造项目的建筑工程规划定点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修建性的详细规划及建设工程规划总平面图的评审报批工作；负责临时建筑的审批；负责核发工程规划许可证；组织工程放线；参与国土规划核实工作。

（13）村镇股。负责镇（街）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负责指导编制镇（街）、村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和村庄规划；负责对镇（街）、村规划的评审和组织报批；负责对各镇（街）、镇区范围外的项目核发乡村规划许可证。

（14）市政股。负责城乡规划区内城乡、道路、管线建设工程的规划审批工作；负责城乡公共绿地、城乡环卫设施及其它市政设施的规划管理；核发市政工程建设规划许可证；负责市政工程竣工验收。

（15）地理信息和测绘管理股。负责全市地理信息工作；负责全市自然资源信息化建设的规划、实施与指导；负责全市自然资源信息系统与数据中心的建设、应用和维护；负责全市自然资源政务信息的公开与发布；负责全市土地利用现状图、土地利用规划图等基础地理信息图件的制作、管理、更新与服务工作；负责全市自然资源各类数据库的建设、管理、更新与服务工作；负责全市测绘工作的统一监督管理；制定测绘管理目标和办法；承担全市测绘资质的申报、年度注册和复审换证的初审工作；承担地图编制、审核管理工作；承担保护管理测量标志的工作；承担审批对外提供测绘成果和外国组织、个人来醴测绘的工作；承担组织测绘工程质量的监督检查、质量管理考核和测绘评优工作；组织实施基础测绘、行政区域界线测绘、地籍测绘和其他重大测绘项目；承担建立和使用测绘基准的统一监管工作；承担基础地理信息的采集、加工、提供使用安全保密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审核公开发布的重要地理信息数据的工作；承担基础地理信息公共平台的建设、维护工作；承担测绘成果的汇交工作。

3、人员设置

2022年12月底止，在职人员204人（行政人员29人，参公事业人员12人，非参公事业人员163人）。

（1）市土地开发整理中心，正股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人员编制4名。主要承担土地开发复垦、土地综合整治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2）市自然资源测绘院，正股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人员编制15名。主要承担全市项目工程测量和不动产测绘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3）市乡镇房政服务中心，正股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人员编制5名。主要承担维护乡镇房地产市场秩序，协助调处乡镇房产权属纠纷，参与乡镇村民（居民）建房审批等工作，为乡村振兴等相关工作提供服务保障。

（4）市自然资源综合档案馆，正股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人员编制5名。主要承担全市自然资源档案接收、保管及利用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5）市房地产交易服务中心，正股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人员编制3名。主要承担房地产产权交易、继承、赠与、交换等业务办理的相关事务性工作。

（6）市规划设计院，正股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人员编制9名。主要为全市的国土空间规划、城市建设相关的概念规划和专题研究、市政及园林景观工程设计等相关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7）市地理信息服务中心，正股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人员编制4名。主要承担基础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自然资源信息化建设的相关事务性工作，为全市项目坐标、指标复核、日照分析等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8）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副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人员编制41名，设主任（副科级）1名。主要承担全市不动产登记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不动产登记资料的收集、整理、移交等工作。

（9）市土地征用安置所，副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人员编制20名，设所长（副科级）1名。主要承担全市辖区内的土地征收征用等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被征收征用集体土地上房屋拆迁的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征收征用土地公告、征地补偿安

置方案公告的拟订、审核、发布及发布拟征地（使用土地）方案报批的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到现场对图纸中征地拆迁的范围、数量进行实地调查摸底，掌握征地拆迁第一手资料；参与征地拆迁涉及的信访案件的行政裁决、行政复议及信访事项的复查、复核答复工作。

（10）市土地储备中心，副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人员编制9名，设主任（副科级）1名。主要负责做好储备需要政府收回或政府依法需要收回的国有土地、需要征用农村集体土地的事务性工作；负责发布储备土地信息；承担储备土地出让的事务性工作；协助财政局开展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工作；承担储备土地的管护和临时利用等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储备土地前期开发与招商等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土地储备计划的起草和储备土地动态信息系统的建立；承担全市国有土地收回及新增储备土地统一管理的相关事务性工作。

（11）10个自然资源所，均为副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人员编制81名（醴陵城区自然资源所人员编制9名，白兔潭自然资源所人员编制10名，王仙自然资源所人员编制8名，东富自然资源所人员编制7名，泗汾自然资源所人员编制9名，明月自然资源所人员编制7名，茶山自然资源所人员编制7名，均楚自然资源所人员编制8名，板杉自然资源所人员编制8名，官庄自然资源所人员编制8名），设所长（副科级）10名。

（12）市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大队，副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人员编制18名，设大队长（副科级）1名。

4、重点工作计划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2022年计划完成均为9项，具体如表1所示：

表1：醴陵市自然资源局2022年度重点工作计划表

序号	重点计划工作内容	2022年任务目标
1	重点项目、基础设施、民生工程的用地	报批土地2800亩
2	全年拟完成征地拆迁	4500亩
3	全年拟出让土地	2800亩
4	全年拟完成矿业权出让	2宗
5	全年拟为烟花爆竹企业置换乡建设用地指标	6500亩

序号	重点计划工作内容	2022年任务目标
6	违法行为处置	拟通过建立违法用地巡查队伍“醴陵机制”，将违法行为处置到位，将“源头管控”落实到位。
7	加强自然资源管护	拟从创新矿产交易、指标交易、生态修复项目平台公司经营新模式，到砂石土矿整治“醴陵模式”
8	加强耕地保护	拟通过设立耕地保护“醴陵田长”，牢牢守住了耕地红线
9	空间规划引领	拟建立“一师两员”制度，引领空间规划，拟将醴陵市规划设计院升级城乡规划编制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1、2022年部门决算收入情况：2022年总收入 131307.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725.8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90555.08 万元、其他收入 2026.34 万元。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 8429.33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中预算调增 122877.93 万元。

2、2022年部门决算支出情况：2022年总支出 131454.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56.45 万元，项目支出 127498.11 万元。按经济分类支出分析如下：

表 2：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按经济分类）情况表（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比例
1	工资福利支出	3429.12	2.61%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71.29	2.26%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	0.00%
4	资本性支出	121338.24	92.30%
5	对企业补助	3714.91	2.83%
合计		131454.56	100.00%

3、2022年部门决算年终结转结余：2022年初结转结余 616.01 万元，年末累计结转结余 468.70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财务制度建设及财务管理情况

根据《会计法》《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财务规则》等法律法规，财政部及省财政厅有关财务规章的规定，我局制订了《机关内部管理制度》《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局机关内部控制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相关办法和规章制度，对资

金的使用与管理，资产的配置、处置、管理进行了规范，严格会议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等相关规定，加强内控管理，明确要求、开支范围和标准、完善报账程序、审批权限等，资金得到进一步规范使用和管理，确保资金效益。

（二）预决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根据《会计法》、《预算法》、《事业单位财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财政部及省财政厅有关财务规章的规定，我局制订了资金支出管理的相关制度，明确了相应原则和要求，开支范围、程序、办法及标准、审批权限等。部门预算严格按照科学规范、增收节支、绩效优先、保障重点原则，夯实预算基础，以收定支，努力实现预算编制科学、规范、精细、透明。

（三）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基本支出 3956.4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工资福利，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公用支出和业务支出，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301.45 万元，占比 83.44%；公用经费支出 655.00 万元，占比 16.56%。

2.“三公”经费支出：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 3.54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3.54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费 0 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61.06%。

表 3：2022 年度醴陵市自然资源局三公经费变动表

2022 年实际数					2021 年实际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4		0		0.00	3.54	9.09		2		2	7.09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 (3.54 - 9.09) \div 9.09 \times 100\%$$

$$= -61.06\%$$

(四) 项目支出

1. 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投入、使用情况

2022 年部门决算专项资金支出 127498.11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主要包括：

表 4：醴陵市自然资源局2022 年项目资金收支情况表（金额单位：元）

序号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项目资金收入	其中：财政拨款	项目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1	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工作补贴		8,400.00	8,400.00	8,400.00	
2	查违控违工作经费		163,713.00	163,713.00	163,713.00	
3	秦超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纠纷赔偿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4	土地储备		259,387,185.09	259,387,185.09	259,387,185.09	
5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141,361.00	10,141,361.00	10,141,361.00	
6	土地开发支出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7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866,997,332.10	866,997,332.10	866,997,332.10	
8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412,115.04	21,412,115.04	21,412,115.04	
9	浦口镇联盟社区、王坊社区居委会农村土地整治项目		263,500.00	263,500.00	263,500.00	
10	醴陵市耕地后备资源调查服务采购项目		98,192.00	98,192.00	98,192.00	
11	国土专项经费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12	第三次国土调查服务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13	醴陵市农村宅基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采购项目		499,976.00	499,976.00	499,976.00	
14	建设“土地码”平台（一期）采购项目款		191,200.00	191,200.00	191,200.00	
15	执法巡查租车费用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6	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勾复垦项目	2,337,078.61	20,000,000.00		19,821,885.00	2,515,193.61
17	零星项目	613,289.81	263,376.62		512,156.89	364,509.54
18	局内修缮（基建）	741,370.02			230,901.00	510,469.02
19	上级返还分成	1,142,599.07			1,128,615.01	13,984.06
20	慈善会拨 2019 腾讯“99 公益日”灾后重建资金	61,104.00				61,104.00
21	地质灾害治理资金（局机关）	107,000.00				107,000.00
22	地质环境治理备用金	1,114,750.00				1,114,750.00

序号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项目资金收入	其中：财政拨款	项目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23	秦超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纠纷赔偿款		22,149,100.00	22,149,100.00	22,149,100.00	
24	地质灾害治理资金		110,865.00	110,865.00	110,865.00	
25	测绘地理信息项目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26	政府投资建设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27	国土专项经费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28	第三次国土调查服务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29	土地出让印花税		3,556,197.75	3,556,197.75	3,556,197.75	
30	醴陵市农村宅基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采购项目		9,900,000.00	9,900,000.00	9,900,000.00	
31	档案规范化整理工作经费		296,000.00	296,000.00	296,000.00	
32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湖南华信有限公司醴陵市浦口镇十八坡矿区玻璃用石英砂岩矿原采矿权资产评估费用		227,850.00	227,850.00	227,850.00	
33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湖南总队醴陵市泉源矿区建筑石料用石灰岩矿开发利用、生态保护修复方案		240,000.00	240,000.00	240,000.00	
34	湖南省煤田地质局物探测量队醴陵市板杉镇夏坪桥页岩矿、醴陵市正冲金矿绿色矿山第三方评估费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35	湖南省水文地质环境地质调查监测所醴陵市天马料石场、金莎矿业有限公司金盆金矿、星湖建设用砂石英砂砾岩矿、金明金矿、金宏金矿绿色矿山第三方评估费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36	湖南省水文地质环境地质调查监测所醴陵市浦口镇合水矿区石灰岩矿和白兔潭镇泉源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矿区范围实地核查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37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湖南华信有限公司醴陵市金叶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原采矿权资产评估费		99,600.00	99,600.00	99,600.00	
38	醴陵市石桥矿区建筑用灰岩矿挂牌出让前期编制矿区生态保护修复视频费		218,250.00	218,250.00	218,250.00	

序号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项目资金收入	其中：财政拨款	项目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39	湖南省地球物理地球化学调查所醴陵市十八坡矿区玻璃用石英砂岩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费		140,000.00	140,000.00	140,000.00	
40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项目		55,000.00	55,000.00	55,000.00	
41	退付醴陵旗滨硅业有限公司采矿权出让收益		26,000,000.00	26,000,000.00	26,000,000.00	
42	地灾防治		2,611,638.00	2,611,638.00	2,611,638.00	
43	2017年第一批地灾综合防治体系建设项目		9,115.00	9,115.00	9,115.00	
44	地灾防治		2,848,879.00	2,848,879.00	2,848,879.00	
45	王仙大屏山村上冷水组滑坡地灾项目		12,100.00	12,100.00	12,100.00	
	合 计	6,117,191.51	1,273,550,945.60	1,253,287,568.98	1,274,981,126.88	4,687,010.23

2. 项目资产管理情况

我局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和预算的要求，科学编制资产配置预算，切实推进资产管理与预算编制、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的有机结合，按照已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配置资产，维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提高资产使用效益，充分发挥其效能，不断提高资产管理水平。

三、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一）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措施制定和实施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认真落实专项资金专款专用、使用评价、绩效考核，各项目单位制定相关工作方案，成立考核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制订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等系列相关专项管理制度，对照项目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加强了对专项资金的规范使用和效益管理，资金严格按照专项资金要求，加强预算、使用监督和跟踪管理。量化工作指标和工作任务，强化考核，责任到人，发现资金使用出现偏离马上予以纠正，确保专项资金使用达到实效，产出效益。

（二）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财政安排我局的各项专项经费，都能严格按照专项经费管理使用要求和相应项目

实施方案要求进行收支和管理，根据不同的项目，分别进行专账核算，做到了严格专款专用，投入到位，无出现项目资金被挤占、挪用的情况，发挥资金效益，保证各项项目的顺利实施。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较好，围绕局党工委、管委会的工作部署，坚持规划引领，提升服务意识，推进项目实施，做好自然资源开发管理的各项工作，全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年初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立的职责，同时，我局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与部门年度任务目标相对应，与本年预算资金相匹配。我们全年获得5项省（部）级荣誉、6项市（厅）级荣誉、16项县（市）级荣誉。2022年主要绩效概括为以下几方面：

（一）在土地要素保障方面。从“全局谋划”到“效率突破”，我们的土地要素保障得力，全年完成用地报批200宗，征地拆迁项目22个，土地出让51宗，以及株洲地区仅有的3宗矿业权出让，一项项数据都是成绩的最好见证。

（二）在自然资源管护方面。从“对症下药”到“创新模式”，我们的自然资源管护给力，从创新矿产交易、指标交易、生态修复项目平台公司经营新模式，到砂石土矿整治“醴陵模式”，不仅优化了资源配置，节省了财政资金，也为超额完成任务提供了有力支持。

（三）在空间规划引领方面。从“三区三线”到“一师两员”，我们的空间规划引领有力，“一师两员”工作经验获省厅推介，醴陵市规划设计院成功升级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成为湖南省县级首家。

（四）在保护耕地方面。通过设立耕地保护“醴陵田长”，牢牢守住了耕地红线。

（五）在处置违法行为方面。通过建立违法用地巡查队伍“醴陵机制”，将违法行为处置到位，将“源头管控”落实到位。

（六）解决了烟花爆竹企业的用地瓶颈问题。我们通过创新烟花爆竹项目用地管理，解决了烟花爆竹企业的用地瓶颈问题，置换出城乡建设用地指标5825亩。

（七）在干部队伍建设方面。始终把党的建设放在首位，继续推进支部“五化”建设，持续巩固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全系统干部职工在政治思想上旗帜鲜明，立场坚定。从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大力推进清廉机关创建；持续推进专项整治。在理清部门职责、正确选人用人上狠下功夫，选优配强中坚力量，做好干部横向、纵向选拔交流，提振队伍精神，提升队伍自信。

（八）部门财政资金严格按照预算支出要求和财政财务制度执行，财政安排给我局的各项专项经费，严格按照专项经费管理使用要求和相应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管理，严格支出，资金使用规范，制定了相关资金管理制度，项目工作开展措施有力，工作稳步推进，且成效明显。项目专项资金到位和拨付及时，财政相关配套项目资金有保障，资金使用单位严格专项资金使用与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用到实处，没有出现项目资金被挤占、挪用的情况，确保资金使用效果，专项资金产出的效果比较明显，达到预期效果。发挥了专项资金效益和作用。

（九）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整体收支平稳，各项工作开展顺畅，工作目标如期实现，重点工作突出，资金投入到位，资金支出成效明显，效果好。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1、预算调整偏离度过大，整体支出绩效运行监控体系欠完善。

2、在部门整体支出的资金安排和使用上仍有不可预见性，在科学设置预算绩效指标上还需进一步完善。

3、项目资金的预算管理、绩效目标管理有待提高。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建立科学规范的预算绩效运行监控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对本单位的绩效运行实施全方位监控，全程跟踪监控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目标指标实现程度，对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及时采取纠偏措施。单位的绩效监控包括项目筹备情况、项目实施情况、资金拨付情况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方面内容。

2、根据预算法的规定和部门的实际情况，做到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建议严格区

分基本支出与项目支出，按实际的基本支出情况调整基本支出预算编制，按照《会计法》、《政府会计制度》等规定执行财务核算，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填报年度决算数据，规范账务处理。